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8S0203156241009G0000001010008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日期：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

北京世福宝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 价	金 额	货 期
1	锂聚合物 电池	BL-36A	3.7V;2800mAh	SEVOBO	pcs	15	50	750	现货
2	1米单温 度探头	SVB-100C-BP- 02-01		SEVOBO	pcs	10	10	100	现货
3	物联网卡 30M	SVB-YZ-SIM-30- C	移动30M实体卡 , 宇卓供应	SEVOBO	pcs	25	60	1500	现货
4	箱式冷链 监测模块	SVB-CTN-MT-21- M	此产品有4G功能 , 包含合格证、 保修卡、说明书 、包装盒。	SEVOBO	pcs	25	640	16000	5

合同总额：¥1835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九州中路924号爱里工业园区（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物流中心）；吴翔
;13028704276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九州中路924号爱里工业园区（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物流中心）；吴翔
;13028704276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- 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- 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发货前甲方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本合同所列的现货货期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。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《民法典》。
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268号名城广场4号楼42楼0931-8231600

委托代理人：**吴翔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**13028704276**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招商银行兰州中央广场支行931903522010666

税号：**91620000695642113N**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世福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66房间56298855

委托代理人：**售后专用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**13051727918**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**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工体路支行
11230501040006602**

税号：**91110107330304832C**

签章时间：